

故城往事

文 / 欧阳德彬

第七届全国打工文学征文大赛小说优秀奖

第一章 鸡蛋花女孩

古希腊的一些哲人认为，爱情的保鲜期只有两个月，顶多两年。我却与鸡蛋花女孩在一起了九年之久，至今没感到厌烦，甚至依然常有男女之间的激情。我想这种局面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两年前的 L 城方言研究。我常常调笑她说，两年前的方言研究，使我们避开了七年之痒。

鸡蛋花女孩本该在三年前毕业，但是没找到合适的语言学论文选题，自然也没写出毕业论文，只好延毕。这对她的打击很大，导致她常常哭泣，有时候在洗浴间洗澡时哭，有时候早晨一醒来就哭，有次甚至在客厅打滚。我只好任由她滚了一会，待她筋疲力尽才把她扶到椅子上。起初她不肯坐到椅子上，像是一只刚出壳的鸚鵡，腿软得站不起来，刚靠上椅子坐板，又滑向地板。我只好双手扶住她纤细的腰肢，间歇性使劲，重复上述过程。忽然，她安稳地降临到了椅子上，双目灼灼凝视着我。我太熟悉这种表现了，鸡蛋花女孩应该正经历着缪斯降临的神奇感觉。

“你不是在 L 城生活过十年吗？L 城是历史悠久的古都。对，《L 城方言研究》。嘿，找到选题了！”鸡蛋花女孩的唇边顿时绽放两朵久违的梨涡。

我顿时愣住了，为鸡蛋花女孩感到欣喜，同时意识到自己在劫难逃。

“你陪我去 L 城，直到我完成论文，反正你现阶段是无业游民。”鸡蛋花女孩忽然抓住我的胳膊，抓得生疼，似乎刚才还绵软无力小鸚鵡般的四肢瞬间发育成了老鹰的利爪。

“L 城堪称你的第二故乡。你在那里肯定有很多同学或同事。”鸡蛋

花女孩见我不说话，继续说道。

我十八岁从乡下到 L 城读大学，二十八岁离开 L 城到 S 城。那时候，我就打定主意，换一座城市，重新开始生活，与过去一刀两断，就像做错题后把黑板擦干净重新做。S 城大学的研究生入学考试，根本难不倒北方的“小镇做题家”。进入高校后，在别的同学不愿意穿校服的时候，我却天天穿着校服，就像天桥上冒充迷路学生的老骗子。很长一段时间，我确实迷路了，迷失了生活的道路。

L 城埋葬着我不堪回首的青春。我曾经暗暗打定主意，今生今世，再也不回 L 城。可是，事到如今，我别无选择。

鸡蛋花女孩先是要求了一场地板上的男欢女爱，刚爬起来便开始在日程本上规划行程，甚至开始往凯蒂猫行李箱里塞衣服。我呆呆地望着刘海上沾着灰尘的鸡蛋花女孩，很难相信这是一位有洁癖的南方女孩。也许正如茨威格所说，某种突如其来的创作灵感给了她魔鬼般的力量，当然，还有魔鬼般的疯狂。

下了飞机，我们搭乘摆渡车到航站楼，衣服里裹挟着上车时的清凉空气，随即一下子被 L 城方言包围了，这一切都令我感觉不真实，恍若行走在梦中。记得当年从 L 城投奔 S 城，我可是坐了一天两夜的火车啊。

我常常想起与鸡蛋花女孩初次约会遇见的那只校园虎纹猫。

那天，我和鸡蛋花女孩在食堂吃过饭，相约去田径场一起跑步。通往田径场的人行道过于狭窄，我们不得不一前一后，保持着一定的距离。我喜欢走在她后面，望着她娇小的身子欢快地向前弹跳。为了方便跑步，她那天穿了白色的短袖和红色的短裤，长发扎成马尾状，看起来像是一块红白带奶油的雪糕，让人忍不住想尝一口。我不好意思长时间盯着她甩动的头发和孩子气的身影，便时不时望向别处。这时候，我看到了那只虎纹猫，它正高高跳起，身体折成彩虹的弧度。落地时不是用四只脚，而是用整个身子，随即又高高地弹跳起来。一辆小汽车在前方疾驰，红色车灯射出两道亮光，像是一只怒气冲冲的钢铁怪兽。车太快了，快得让人看不清车牌号，十之八九是教职工的私家车。

我伸出手掌按了按鸡蛋花女孩的肩膀，指向那只跳舞的猫。她停住脚步，漫不经心地望了一眼，说小猫咪活不成了。果然，虎纹猫一次比一次弹跳

得低，不一会儿，不再弹跳了，开始侧躺在地上抽搐。又过了一会儿，抽搐变成了蠕动，琥珀般的大眼睛也充了血，终于陷入永恒的死亡。一只闻声赶来的白猫蹲在同伴身边，无助地叫了两声，离开了。旁边就是校医院。校医院救不了一只被车轮碾压过的猫。

九年来，我常常想起虎纹猫的死亡之舞。尤其在一些失眠的后半夜。我有时候会翻来覆去，怎么也睡不着，直到那只猫淡出意识。睡不着的时候，我有时候会借着微弱的天光端详熟睡的鸡蛋花女孩。她仰面平躺着，穿着单薄的粉底睡衣睡裤，睡衣上点缀着兔子和萝卜的图案，还是那么孩子气。听到她磨牙，我就用手指捏捏她小巧的颌骨。看到她微张着小嘴呼吸，我会默默一吻。有时候，她也会醒来，多半是被我翻来覆去吵醒的，问我怎么还不睡。我提起那只猫。奇怪的是，她甚至不记得初次约会时遇见一只猫了，似乎那段关于猫的记忆凭空消失了。可是她的记忆力惊人，只用了两个月的时间便背会了文学史和俞敏洪主编的考研英语单词，高分考上了本校的研究生。谈及她出色的记忆力，她总说自己最擅长的就是死记硬背，应试教育流水线的牺牲品。她只记得那晚田径场上很多人，有的顺时针跑圈，有的逆时针跑圈，塑胶跑道都不够用了，她只好把脚踝搭在栏杆上，练习压腿。她让我辅助压腿时，我的那只咸猪手总是不安分地滑向她的大腿深处。她是否想过，一个初次约会就毛手毛脚的老男人，怎么会把感情当真呢？

对我来说，那份对鸡蛋花女孩的亲近源自何处？我为什么坚信自己永远不会离弃她？

九年前夏日的一天，本科生毕业答辩的时候，我当记录员。那位穿着粉色短袖的女孩每个问题只回答一句话，并且只能回答一句话，有时候甚至只回答一个字。答辩委员会教授们齐刷刷投来的目光让她愈发紧张，后面的问题甚至一个字也答不上来了。时间到了，学院秘书喊了声“下一位同学”。

答辩结束时，已是傍晚。我抱着记录本锁门的时候，发现她站在门口一侧，轻轻抽泣着。

“你怎么还不回去？”我站在她面前轻声问道。

“答辩没答好。”她带着哭腔。

“不存在好不好问题。都通过了。你看。”我说着，展开记录本，

上面记录着本届中文系学生全体答辩通过。

“可是，老师们说我的论文逻辑不严密，问题意识不够。”她用纸巾抹了抹眼睛。她的鼻尖和眼眶都红红的。

“哈哈，逻辑不严密，问题意识不够这可是万能评语，可以用来评价每一篇论文，包括教授们本人的论文。放一百个心，回去等着领毕业证和学位证吧。”我说。

她轻轻地嗯了一声，与我并排走出汇文楼。

也许因为刚下过一场雨，红砖小路散发着清亮的赭红光芒。我们并肩走在这样的小路上，沐浴着路灯穿过荔枝树投射下来的光芒。

我们没有说话，没有商量走哪条分叉交错的校园小径。说不清谁跟着谁，走了许久，还在同一条路上。

红砖小路的尽头是文山湖。几只黑天鹅静悄悄地伏在岸边，嘴巴钻进后背的羽毛里。

“师妹你的工作落实了吗？”我打破沉默。

“没找工作。我想考研。”她答。

“好呀，继续读书。”

“师兄可以分享一些经验吗？”

“谈不上经验。我们专业的考研，还不都是死记硬背吗？”我哈哈一笑。

“我可擅长死记硬背啦。可是自己还是什么都不懂。就像答辩时那样，问到没有背过的问题，一句话也说不上来。”

“先考上再说吧。到时候有的是时间琢磨问题。”

“那麻烦师兄给我开个备考书单。”

“行，回到宿舍就发你。”

那晚的文山湖变小了，我们很快便绕行了一周，于是再绕行一周，忘记了吃晚饭。

很晚了，不得不回宿舍了。湖边石碑旁的出口附近，便是我的宿舍。石碑上刻着“岸芷汀兰”。旁边的出口有几棵矮树，枝叶鲜绿，开满素雅的白花。不知怎的，我感觉眼前的女孩就是那种南方花朵的化身。

“师妹，这是什么花呀？”我问。

“这是鸡蛋花。傻瓜！”说完，她便离开了，抛给我一个孩子气的背影。

“再见了，鸡蛋花女孩。”我轻轻喊道。

第二天一大早，鸡蛋花女孩自称外出搜集语言素材，让我待在酒店帮她整理文献。我看着摊开在床上的那几本旧书，想着阔别多年的L城风光，心里颇不以为然。我没敢联系L城的老友故知，不然我肯定会从一个宴席奔向另一个宴席。

整整一天，我在发黄的书页中披沙拣金，可总是摸不着头绪。俗话说，隔行如隔山，我的专业不是语言学。网购的参考书，大都毫无参考价值，甚至是正版的假书。就拿这本《L城方言辨正》来说，该书由某古籍出版社1999年出版，作者名字竟多达八位。第一作者是L城大学的H教授。在扉页的作者简介中，该教授是一位著作等身的语言学教授。奇怪的是，《L城方言辨正》全书竟然与L城方言毫无关系。全书分为三章，第一章是普通话语音基础知识，声母、韵母、声调等概念，这些概念照搬自通用教材《现代汉语》，第二章由五十篇加了注音的选文构成，第三章是普通话水平测试应试指导，附录是普通话水平测试样卷。在前言中，H教授机智地指出“本书为L城人学习普通话提供了妙方，也为L城人学习普通话提供了一条捷径”。很明显，这本书是L城方言研究领域中的假货，又是一本无所不能的书，也就是说放到任何一座国内城市都适用，换个书名就行了，比如换成《S城方言辨正》，也毫不违和。

眼看着夜幕拉下，鸡蛋花女孩要回来了，我只好从《L城方言志》中摘抄出两段凑数。

“L城方言属于中原官话，因与X城关系密切，所以与X城的共同点多于京城。声母方面尖团分明、微母仍带唇擦。照二知二念法是有规律性的。开口呼读如精组、合口呼转为卷舌。

L城方言的声母包括零声母在内共计二十三个，单字音韵母三十六个，不包括儿化韵母和合音韵母。L城方言的轻声是调值的弱化，有时也引起韵母变化。两个字连读有时读合音。”

鸡蛋花女孩顶着夜色归来，身上散发着清新的水汽。她一进门便乐呵呵地说：“逛了一天L城博物馆，回来时顺便欣赏了历史悠久的护城河。”

“你倒好，自己去旅游，让我面对发霉的故纸堆。”

“你在 L 城生活过十年，可以说每个犄角旮旯都逛遍了，没必要再逛一遍。我可是第一次来 L 城，甚至第一次来北方。我去了博物馆，感受几千年的中华文化气息，摘录古碑上的残编断简，对论文写作大有裨益。”鸡蛋花女孩操着一口书面语气息浓郁的口语，权威得令我无可辩驳。

“文献整理得怎么样了？”

我把写有摘抄笔记的本子递给她。

她轻轻扫视了一眼，便把本子丢到床上，用眼角的余光轻蔑地瞅着我。

“谁让你这样写？这样写我也会。东摘西抄，拼拼凑凑，每一个文学专业学生都会。如果埋头故纸堆就能做出这个课题的话，我们也不用大老远来到 L 城实地考察了。”

“那该怎么样？”

“我要的是鲜活的 L 城方言。你要是真想帮我，就写自己在 L 城生活期间遇到的方言，最好用小说的笔法来写，这样更能辅助我理解方言词汇的真实语境，这也是应用语言学的学科要求。记得听你说过，十八岁的你刚下火车，来到 L 城，打上一辆出租车去 L 城大学报到。你发现出租车沿着一片城区绕来绕去，接近一个小时还没到地图上只有十一公里的大学。你怯生生地提醒司机走错路了。司机友好地称呼你信毬。我一下子就理解了这一方言词汇的奥义。”

有整整两年的时间，我没有写小说，当然因为鸡蛋花女孩。那是一个炎热的夏日中午，在那家我们常常光临的粤菜馆里，她浏览了一遍杂志公号上刚刚推送的我的一篇小说，以毋庸置疑的语气说道：“我不允许你写小说，因为你笔下的女人都有我的影子，都会使得别人联想到我。并且，自从我们在一起，你不再用才华和想象力写作，而是照搬现实，就像一名该死的记者。”在这两年内，我有过几次写小说的冲动，但是一想到鸡蛋花女孩的话便随即打消了这个念头。这两年间，我一边与鸡蛋花女孩约会，一边专注学业，认真读书写论文，在 CSSCI 期刊发表了五篇小说研究论文，成了一名让导师骄傲的学生，导师对我的“改邪归正”深表赞许，多次在公开场合大肆表扬。当然，我的积极“转向”确实让我在学院“名利双收”，因为那几篇论文，我顺利获得 S 城大学最高奖学金，由著名校友马化腾先生设立的“企鹅奖学金”，其金额之可观，比我捣鼓几篇烂小说赢来的稿

费美得多。可是，现在，鸡蛋花女孩竟然极力怂恿我用小说的笔法解释 L 城方言词汇，最好调用自己的亲身经历。她一口咬定，那些常见的方言词汇肯定在我十年间的 L 城生活中出现过，并且频繁出现过。

第二章 异乡的河畔

“俺日他 day 啊”中第四个语音找不到合适的汉语，只好用发音相似的英文单词代替。这个短语其实不是骂人的话，虽然有个不大文雅的动词。在我的理解和经验中，这个短语的意思接近于“oh, my god”，表示惊叹或者感叹，甚至什么意义也没有，只是不让嘴巴闲着，就像有人嘴里叼着根火柴棍一样。

曹哥是我认识的 L 城本地人中最频繁地使用这一短语的人。事实上，我在 L 城读大学的四年，寒暑假从来没回过老家。对于我这个“天选打工人”来说，假期意味着各种各样的兼职，美其名曰“勤工俭学”。大一的寒假，我在一家补习班当英语老师。曹哥是我的同事，年纪比我大十三岁。曹哥自称毕业于本省某著名大学的英美文学专业，对于这一点，我始终不大相信。他把我当作小兄弟。我们很快成了朋友，“厮跟”在一起。

傍晚时分，鸡蛋花女孩一回来就检查我的“作业”，看到我一整天就写了这么两段就气不打一处来：“怎么啦？缪斯不再光顾你啦？写得又短又枯燥。要不，你明天也出门逛逛，到一些老地方看看，激活一下回忆？你上午闲逛，下午写作好了。”就这样，我习惯性地对鸡蛋花女孩言听计从。

第二天上午，我去了母校 L 城大学，又在护城河边徘徊良久。在河边的时候，我想起了自己的初恋女友。那时候，我们常常并肩躺在河畔的草丛里仰望天空，偶尔交叠在一起。当然，我打算隐藏掉这段回忆，不，我打算隐藏掉很多回忆。为了使得叙事显得真实，我刻意添加了一些真实的经历和场景。为了拉开作者与主人公的距离，避免鸡蛋花女孩将我对号入座，我采取第二人称叙事。开头的背景叙述可能没有方言，但随着叙事的伸展，L 城本地人的出现，方言词汇将“花枝招展”。

大学生活开始了，家里每月初一汇来少得可怜的生活费，根本不够花，连在食堂吃饭都不够。那张金黄色的邮政储蓄卡上雕着一匹马，一名峨冠博带怪模怪样的古人骑在那匹马上，似乎在出门远行，无奈粮草难觅前路

凶险。

囊中无银，生活圈子必定小得可怜，你除了上课、睡觉，就是钻进图书馆的报刊阅览室。泡图书馆不用花钱，还能给老师同学留下勤奋好学的印象，你顺利当选班里的学习委员。其实，你看到同学们结伴去校门口的超越网吧打游戏，看到青年男女勾肩搭背去唱K，看到舍友阿金脖子上挂着一个被称为MP3的电匣子，心里羡慕得要死。那小子不仅有MP3、索尼随身听、牛仔裤袋里还别着一部波导手机，他常说那是手机中的战斗机。阿金刚开始买了部小灵通，那玩意要高高举起才能发出一条信息。在马克思主义公选课上，他频频举手，引得那位口吐莲花滔滔不绝的中年女教师让他回答问题，他红着脸说自己举手是为了发信息。我们都知道他是在谈生意。女教师当时就火了，严令禁止在课堂上玩手机，你们这些蠢货在我的课堂上不跟我一起畅想物质极大丰富人人全面发展的共产主义理想社会，竟然玩手机，活该一毕业就失业。“一毕业就失业”在人群中引起一阵骚动，招生简章上不是明明写着“我校上承L城太学之余绪，有三千多年历史，建校以来毕业生就业率一直保持百分之百”吗？图书馆广场的石碑上不是镌刻着“史溯L城之宗源，脉系文明之祖根。荣列世界之名校，声扬天下之不群”吗？

在二十一世纪初当贫下中农子弟一点也不光荣，物质匮乏带来的自卑深入骨髓，你比谁都渴望堕落，而堕落需要金钱。周末的时候，你骑上那辆吱嘎作响的二手自行车，离开大学所在的郊区，穿过那条名震汉唐的护城河，到市区做家教。L城大学众多，而你就读的是最烂的一所，专业是英语，做两个小时家教只能挣到十五块钱，经常是十五个钢镚儿。这家教工作也是好不容易找到的。你像其他寻求家教工作的学生一样，站在王城公园人员密集之地，胸前挂着个用毛笔字写着“家教”两个字的纸箱残片，任人挑选，如同奴隶市场上待价而沽的黑奴。你感觉作为一名三流大学的学生，能被给孩子找家教的阿姨们的目光戳死。广场示众了三天都没找到家教工作，倒是有几个问的，但是一报上校名人人家扭头就走了。那个夏日的夜晚，你把脖子上带来无尽羞耻的家教牌子撕碎丢进了垃圾桶，倚在周文王雕像大理石底座上嚎啕大哭，慢慢地滑蹲到地上。那晚天气晴好，月光照在文王波浪一样翻卷的长袖上，勾勒出它冷峻的侧面像，周围的天地安详而静默。

它如此高大宏伟，你踮起脚尖也高不过它的底座。它则脸也不转，遥望远方，无视蝼蚁的悲哭。

奇怪的是，阿金不仅做生意挣钱，做家教也挣了不少钱，就像他的名字一样日进斗金。他在宿舍把那部举手才能发出信息的小灵通卖给了另一位室友，挥舞着自己新买的波导彩屏手机。看到没，这是手机中的战斗机，比杰哥的诺基亚都高级。他得意洋洋地炫耀。可不是吗？杰哥的黑白屏诺基亚在阿金的波导面前，就像瓦片放在汉砖旁一样，就像孙子跪在爷爷面前一样，光是块头就不是一个量级。有次一起去食堂吃午饭，你请阿金吃鸡腿喝可乐，向他请教寻找家教工作的奥秘。他呵呵一笑，从公文包里掏出四五个学生证，啪地一声甩在食堂餐桌上。你逐一翻看，顿时惊呆，乖乖！真是不得了，不仅有本城最好大学的学生证，还有北大清华的学生证，都有阿金本人的照片，照片上压着钢印，盖着公章。

本城的学生证平时用，北大清华的寒暑假用，就说自己家在本城，为了减轻父母负担，趁着假期出来做做家教。这样既显得自己水平高，又显得有孝心，别说做家教，就是到培训机构当高级讲师都不在话下。阿金野狗一样撕咬着你平时不舍得吃的鸡腿用口水音说道。

这样，看在我们是舍友又平时交情不错的份上，你给我一百块钱，加上一张标准证件照，我找校外的朋友给你办个新的学生证，够你用的了。阿金见我瞠目结舌，接着说。

虽然很是不舍，你还是给了阿金一百块钱，算是前期投资吧。果然，下星期上马克思主义公选课课间休息的时候，阿金把你拉到卫生间，递过来一本新的学生证。

那个漫天大雪的L城冬天，寒假期间你没有回家，依然待在停了暖气冷冰冰的宿舍。那时候，你在一家名为老东方的培训机构当英语老师，给中小学生补习英语，当然多亏那本学生证。老板老王是L城本地人，个头不高，小眼睛一眨一眨分外精明，操着一口地道的L城方言，见到你就亲切地问“看你一身骨头架子，穿得恁少，低脑冷不？”。大概是要显示比俞敏洪的“新东方”还要有文化底蕴，他给这个只有几十名补习生的培训班起了个“老东方”的名字。

就在那个补习班，你认识了同样当英语老师的老曹。老曹当时三十来岁，你便称呼他曹哥，背地里叫他老曹。老曹抽烟很凶，讲一会课就去过道里抽支烟，可是他很受欢迎，说一口流利的中式英语，夸张的表情和古怪的姿势经常把学生逗笑，跟疯子似的，师法李阳。你讲课就照本宣科支支吾吾，古板无趣，他让你学习他的“Body Language”（肢体语言），所谓的“Crazy English”（疯狂英语）。他有他的小算盘，有次他把你喊到楼下的米粉店，请你吃了碗牛肉米粉。他说你们每月只有那么点工资，钱都让老王吃独食了，不如开个新的补习班单干，顺便把生源带过去，如今开补习班可吃香。

老曹的想法惊得你目瞪口呆。

“算了，咱俩厮跟着，自己招生，不带这里的生源。这样做人地道些。挖墙脚毕竟不好嘛。”老曹补充说，胳膊肘支在木桌上，食指和中指之间夹着一根小浪底香烟。

“那岂不是背叛了老板？”

“背叛？你这样死猫日狗的，能办成啥事？现在是市场经济时代，这叫自主创业。俺日他 day 啊！”

老曹对着你的眉心吐了个挑衅的烟圈，呛得你咳嗽了好一阵子。他咧着两片肥厚的嘴唇笑了，嘲笑你的无知。他的嘴唇中间部分是烟灰白色，大概是长期抽烟的罪证。

你不知道说什么好，只好低头吸溜着牛肉米粉。你疑惑，多么精湛的刀功，才能把牛肉切得比纸片还薄，真是地道啊。

“老哥也是为你着想，你算算，一月工资八百块。你小子毕业后只配住城中村，吃猪食儿。”老曹乐呵呵地说。

“还有就是，你也该找个女朋友耍耍嘛！撸管伤身体。”老曹又笑了。

“我哪有？”你立刻涨得头脑发热。

老曹看到你的窘样，哈哈大笑起来，眼睛眯成一条缝。

“补习班里的林红就不错嘛！那妮子长得可体面，真不赖，配你绰绰有余。用不用老哥牵线搭桥？”

“什么呀？她是高中生。”你支支吾吾。

“现在的城市女孩，早熟嘛，比你懂得都多。俺觉得她对你有意思。你不要别人可要下手了。俺日他 day 啊，我看你是有贼心没贼胆。”老曹

继续调笑你，可你怎么都不相信他的鬼话。你眼前还是立刻浮现出林红的模样来，轮廓分明的细高个，漆黑的长发整齐地拢在脑后扎起来，总是一脸恬静美丽的笑容，见到你就要跟你比个子。

“来，小张老师咱们比比个子。”说完，林红就拉住你的手腕跑向过道里的大镜子。镜子里有美丽又自信的她，胸部挺得老高，个头已经赶上你了，穿着干净的衣裙，洁白的耐克运动鞋。她的旁边，站着一脸窘迫的你。

“其实你还是比我矮一点。”你半天憋出一句话。

“才不是呢。人家的脖子还没伸直。”林红清脆地反驳。

果然，她下巴一抬，伸直了洁白的天鹅颈，一下子就比你高了。

“想不到你竟然留了一手。不对，女孩比男孩显高。”你盯着她扬起的下巴，心慌意乱又哭笑不得。

林红哈哈大笑起来，甩着头发跑进补习室，留下一脸呆懵的你，站在大镜子前无所适从。你这才注意到，大镜子顶端有一行红色水笔写的小字“小张老师，其实我们一样高”。

在你就读的英文系，自然不乏美丽的女孩。那年寒假，班里没有回家的同学不止你一个，还有阿樱。班里的男生本来就屈指可数，都喜欢她，都追求过她。你追求阿樱唯一的尝试是约她赏雪。

那年寒假的冬雪异常盛大，南方已经落雪成灾。阿樱坐在电单车后座上，戴着毛线手套的双手环住你的腰。你竭力把控车把，让电单车在雪地上保持平衡。电单车是老曹借给你的，他再三叮嘱停车时记得落锁，车轮锁与电池锁都要锁上，L城遍地小偷。电单车沿着狭长的河畔公园行进，你盼望着那条路永无尽头。

你一直小心翼翼，在一个并不怎么陡峭的下坡，还是摔倒了，连人带车滚进洼地里。你顾不上车子，上前扶起阿樱，刚弓起身子，脚下一滑，两人又摔到雪中，索性就躺在那儿，嘻嘻哈哈地打闹。不知怎的就纠缠在一起，你尝试着亲吻她的唇，品味着她温暖的鼻息。她清脆欢快的笑声一下子停止了，四周一片沉寂。

她会不会生气呢。你心中忐忑不安。

“有东西硌疼了我的手腕。”她沉默了一会。

你赶紧兔子一样扒拉着她手腕底下的雪，不一会儿便露出半截灰黑的

牡丹花藤，竟然已生出浅绿色的嫩芽。原来你们躺在牡丹花圃里。初春时节，这里便是一片花海。

你们依旧在雪地上躺着，却没有再靠近彼此。

“你现在还单身吗？”你终于鼓起勇气问。

“跟老家的男友分手了，异地恋太辛苦。”她说。

“哦。”

“我现在跟中文系的一名已有家室的讲师在一起。我可不想让自己的青春太寂寞。等毕业回了老家，说不定还会与前男友复合。”她沉默了一会补充道。

面对她的坦诚，你心中雪夜般凄凉，不由得打起寒战来。

“我对英语兴趣不大，有一天，我也转到中文系去……中文系更适合我……”你喃喃讷讷，似乎在自言自语。你知道，说什么都没有意义。

许多年后，你依然会经常回忆起那个漫天大雪的冬天。寒假的一天，你骑着一辆电单车穿越河畔公园，后车座上是你暗恋的女孩，双臂环着你的腰。

老曹骑着那辆电单车，专程从家里赶过来探望你这个为情所伤的小老弟，带来了一瓶竹叶青白酒和两袋酒鬼花生。

“这算个啥鸡巴蛋事，就把你愁成这样？什么爱情啊，女人啊，不过是精虫上脑，荷尔蒙作怪，你到俺这个年纪就明白了。”老曹举起一次性纸杯，在你眼前晃了晃喝了一口，发出一声畅快的呻吟。

竹叶青烧喉，五六块钱就能买一大瓶，估计是酒精勾兑的。

“这酒很辣。”你像小猫舔水那样尝了尝，随即眉头拧成一团，表情痛苦。

“辣才过瘾！俺看你是少爷的身子跑堂的命。俺这杯都喝光了，你还剩一多半，女里女气滴。”老曹两眼放光，乐得眼角皱出了鱼尾纹。

接下来，你憋住气，咕咚咕咚把那一纸杯白酒倒进喉咙。

“这还差不多。”老曹得意地笑了。

“来，抽上。这烟可地道。”老曹递过来一支小浪底，用火机点燃。看着你被呛得咳嗽的样子，他又哈哈大笑起来。

“老弟，你还嫩得很呐！真男人就要调情有意，拔屌无情！”老曹抽

着烟，晃着夹烟的粗手指，一副老气横秋过来人的派头。他看到你给自己的纸杯又倒满了酒，脸上露出心满意足的神色。

“男人要以事业为重！像你这样儿女情长，早晚死在女人的腿缝子里。俺在你这个年纪的时候也遭过女人的罪。对了，俺跟你说的厮跟着办补习班的事，你考虑得怎样了？”老曹终于切入了正题。

“哦，辞职……我再想想……”你支支吾吾。

“俺日他 day 啊，还想个鸡巴！你不舍得八百块钱工资？”老曹恨铁不成钢。

“好，那就辞职吧。跟老板当面说不出口，发短信行吗？”你不情愿地说。

“这有什么说不出口的，一些事只能当面说，你还怕他日对你啊！你明天跟我一起去趟老东方。”老曹胸有成竹地说。

大桥上，路灯昏黄却明亮，人行道上三三两两悠闲散步的人群。你坐在老曹的电单车后座上，第一次感到L城的夜色如此温柔。他说的没错，酒是男人的朋友。这会儿，你感觉身体像风筝一样轻盈，飘过长河，飘到河对岸的河神洗浴中心里。

你们跟着经理穿过那道霓虹彩门，来到一个类似客厅的大房间，坐在沙发上。经理招呼来的十几位身着唐装手摇团扇的年轻姑娘，围成弧形站在他们面前，各自摆出撩人的姿势。

“选一个吧！俺请客。看到了吧，L城美女全在这儿。看到了吧，这就是盛唐气象。今晚，哥就让你当一次唐明皇！”老曹翘着二郎腿，肚脯微微挺起，嘴角叼着一根烟，一副大老板的派头。

“忘记一个女人最好的办法是再找一个女人。”老曹见你窘迫不安，循循善诱。

你忽然意识到这里是自己不该来的地方，便起身离开。

你没有回头，但是感觉到老曹跟在身后。

“你自己怎么不选女人？”到了老曹锁车的地方，你回过头问。洗浴中心的霓虹已远远抛在身后。

“俺不需要啊。俺快结婚了。主要是给你小子去去火。”老曹乐呵呵地说。

“这！”你有种被骗的感觉，旋即又为之感动，你想到老曹也不是手头宽裕的人，三十来岁的人了，还要筹备结婚，哪有闲钱胡搞。

老曹的未婚妻，你在她去培训班找他要电单车钥匙的时候见过，一位两颊有些微雀斑的女人，看起来是那种贤惠持家的类型。

老曹的“远大前程英语补习班”开在创业路家宝菜市场的楼上。一楼是家宝菜市场，老曹的爸妈在里面摆摊卖菜。二楼本是住宅，老曹用实惠的价格租了套两室一厅。在客厅里摆上七八张小桌子，立起一块简易的白板，布置成教室的样子。

老曹和你一起在培训班附近的创业路散发招生传单，一看见城管就赶紧把传单塞进双肩包里。发传单的效果并不好，招不来学生。你们便在公交车上的把手上下付费广告。这是老曹在乘坐公交车时突然迸发的灵感，他说把手比传单更吸引人们的目光，只是要付费。L城的公交车上浑身都是广告，连报站也是广告，比如“L城牡丹女子医院提醒您，L城男性专科医院到啦！”

老曹怪异的把手理论果然给培训班招来了最初的三名补习生，而且他们是从别的城区大老远赶来补课的。

“俺日他 day 啊，新生活开始了！”老曹欢呼。

鸡蛋花女孩拿起我白天的手写稿的时候，我内心升起一阵古老的恐惧，那是写下的文字被审查的恐惧，似乎写作是一种根深蒂固的原罪，无论写下的是虚构还是真实，是真人实事还是胡编乱造。

“与昨天相比，有进步，融入了一些真情实感，有了若干方言词汇，写出了一点点L城风情，但是农民子弟进城，苦大仇深，一点都不好玩。林红那几段，还有点看头，可惜没有展开。我虽然不是严格意义上的文学专业学生，但我感觉，还是爱情故事好看。”鸡蛋花女孩轻轻地把稿纸放在床头柜上。

“你希望我写L城爱情故事？”我试探性地问。

“当然。只是别忘记描写一下本地风物，教科书上说了，民族的，也是世界的。那么L城的，也是全国的。”

“我写到其他女人，你不会吃醋？”我问。

“哈哈，哪会，看把你嘁瑟的。小说都是虚构的嘛！”鸡蛋花女孩说。

“你不是说我不是靠才华和想象力写作，而是照搬现实，像个该死的

记者吗？我都两年没写小说了，只写小说研究论文，只搞理论的理论，符号的符号。”

“此一时彼一时呀！你阔别 L 城多年，哪怕照搬现实，也肯定掺杂了许多想象，变成小说啦。”鸡蛋花女孩沉默了片刻说。

“有道理！对了，你说明天要去拜访 L 城大学的一位语言学教授，要不要我陪你去？如今的教授也可能是禽兽啊。”

“哎呀！你想到哪里去了。这位 H 教授是我导师的师兄，提前联系好的。你就放一百个心吧。你乖乖待在宾馆完成老婆布置的作业。”鸡蛋花女孩抚摸着我的头顶，就像抚摸一名中小學生。

“可是我翻看了 H 教授的《L 城方言辨正》，跟 L 城方言毫无关系。”

“H 教授还有一本专著，书名是《L 城方言辞典》，那才是货真价实的学术研究。《L 城方言辨正》是他当年晋升教授时的急就章。”

“哦。我错怪他了。”

“看人要全面，不可妄议。”鸡蛋花女孩的表情越来越像一名中学语文教师了。

第三章 林花谢了春红

林红是远大前程英语培训中心最初的三位学生之一，用老曹的话说，她是奔着你来的，她仅仅比你小三岁。你不信，也不敢相信，但又压抑不住心中对她的好奇。

讲课的时候，你的目光无意中碰触到她的目光。你赶紧移开了，远没有她大方。她的脸上依然挂着甜美的笑容，似乎有意捕捉你的目光。你的目光越是躲藏，她越是来劲。你们用目光玩着捉迷藏游戏。

你和林红唯一的一次约会在王城广场。

那是一个秋日的周末下午，你约她一起去广场分发招生传单，她竟然答应了。

傍晚时分，传单已经发完。你觉得发传单这样的粗活委屈了那位天使一般的都市女孩，便提出请她吃饭。你在广场附近找了一家看起来干净的饭馆，同时担心口袋里的钱不够。

那是一个靠墙的卡座，形成一个相对封闭的空间。

她放下了扎起来的长发，纷披在肩上，更加光彩照人。

你迟疑地伸出手，用食指和大拇指捻着她的一缕头发，赞叹它们又黑又直。

“我从来没把你当老师。再说了，你也没有老师的样儿。”她笑着说。你没有说话，不知道怎么搭话。

饭后在广场散步，你用口袋里仅剩的两个钢镚儿给她买了一瓶果粒橙。她要回老城，而你要回郊区的大学，便分开了。

花光了最后两个钢镚儿，你无法搭乘公交车，便步行回大学。

步行很远，穿过牡丹大桥，还有很长的路程。

你觉得马路上汽车尾气散发着牡丹花的香味，幽深的河水甘冽怡人。

那是一条漫长的路，也是一条幸福的路。

你午夜时分才回到宿舍，可一点儿也不觉得累。

两指捻着她的长发，这是你们在L城最亲密的一次接触。许多年后，你才明白，女人现场改变发型是为了唤起男人的注意。

接下来的两个月，林红依然在远大前程英语补习班补习。你依然去人流密集的地段分发招生传单。只是你发传单时不再叫她，觉得委屈了她。

有一天，老曹对你说，林红没有续课，她交了男朋友。

你心里一震，问她男朋友是谁。

“小黑，你教过的，也是老东方的学生。”

你头脑嗡嗡直响。你大致了解小黑，还跟那个皮肤黝黑唇边过早长出一层黑毛的男孩说过话。

当时你靠在老东方教室门口的护栏上，望着前面的马路。

小黑凑了上来，指着马路斜对面一座带围墙的小楼，说他老爸是里面的大boss。

你眯着眼睛，试图看清门牌，恍惚是什么工务段，他爸就是他说的什么段长。

你当时第一次听说还有一个官职。

随即，小黑拧开一瓶娃哈哈营养快线，说他从来不喝开水，家里别人送的饮料永远喝不完。

你经常碰见小黑和不同的女孩躲在楼梯间打闹或窃窃私语，你不明白林红为什么接受小黑，又不是不知道小黑两个月前还跟另一位学生的姐姐混在一起。

“她是觉得你对她没意思才离开的。送到嘴边都不要，你个信毡。俺早就告诉过你，女人到了年龄就会找男人。”老曹说。

你不敢想象小黑怎样像一条黑狗一样占有了她。你更不敢问她多久之后被小黑抛弃。但你的脑海中还是无数次浮现出小黑糟蹋她的场景。

一个好端端的都市女孩，不可能轻易作践自己。你努力回忆着最后见到林红的情景。

那是一个临近过年的冬夜，大学宿舍楼上了锁，你不愿意回老家过年，只好住进老曹开补习班租来的房子里。那是你第一次在异乡的城市度过一个完整的冬天。那是一套两房一厅的毛坯房，两个小房间摆着几张二手市场淘来的桌椅。老曹买来毛毡毯，盖在客厅布满尘土的粗糙的水泥地板上，又在客厅靠窗一侧拉上一道布帘。布帘的后面有一张小木床和一些炊具。老曹平时在小床上午休，用电磁炉做点简单的饭食。年关将近，老曹回家了，把客厅让给你住。

一天深夜，你被一阵急切的狗吠惊醒。你拿起手电筒，循着叫声沿着楼梯来到楼顶，看见楼顶一两平米大小的砖垒的狗窝。楼顶和狗窝顶都积了薄薄的一层雪，狗盆里也是雪，一阵冰雪的寒气直入你的鼻孔，涌进你的心底。那条黑背黄毛的大狼狗站在窝前，摇着尾巴，目光炯炯地望着你，时不时地抖抖身子，甩掉雪花。大概那畜生发现下雪了，不见主人的踪影，才大叫起来。你觉得自己像那条狗一样孤独，不，你比那条狗更孤独。狗盆里的食物残渣表明，主人经常来喂狗。你在这个世界上一片雪花那样微不足道，即便今后毕业了，也是做一份补习班教员之类微不足道的工作。而你对这补习班，又没有什么信心，学生人数忽多忽少，迟早要倒闭。

年三十的夜晚，你用老曹的电磁炉煮了一袋从量贩买来的速冻水饺，吃过之后，没有洗碗便爬到楼顶遥望河畔公园的烟花，又跑去看了一眼大狗。那畜生正呲牙撕扯狗盆里的一只热气腾腾的白煮大鸡，嘴里发出满意的享受的呜呜声。大概那是狗子的年夜饭。你竟然喉头抽动着，不自觉地咽了

几次口水。你鄙视自己，便匆匆下楼，躲进冰凉的被窝，靠在床头的墙上，借着悬吊着的蒜头灯泡的光亮，读一本旧书摊买来的小说。

忽然，你听到轻轻的敲门声，起初轻轻地敲了三下，见没有回应，敲门的力度和频率加大加快了一些。可能有人在敲隔壁的门。可那声音分明离你很近，伴着皮鞋踩踏楼板的蠢蠢声，似乎来客在跺脚。

你的半只脚不情愿地钻进鞋里，用脚掌踩着，趿拉着去开门。大概上楼顶时鞋子沾了雪水，这会变得冰凉。

门口站着林红，依然一脸恬美的无邪的笑容。她穿着一件粉色的长及膝盖的羽绒服，戴着一顶粉色的毛线帽子，长发披散在肩上和背上。她的手套跟帽子是同样的毛线织出来的，两只手套之间连着一一条毛线。大概她穿了长筒保暖皮靴的缘故，你感觉她比你高出许多。

“给你送好吃的来了。”说着，林红把手里的塑料袋递给你。

你把林红让进没有暖气没有火炉的房子，让她坐在客厅的方凳上，靠着一张单人课桌。

“大过年的，你怎么出来了？”你问。

“那还不简单。我跟我妈说和闺蜜一起去河畔公园看烟花。”林红欢快地说着，唇边吐出白雾，芳香温暖的气息。你确信古代文人骚客描写佳人“吐气如兰”的精准，不像你将来见识过的半老徐娘，张口就是下水道的气味。

“真野。”你微笑着说。

她的轻松欢快衬托着你的自卑窘迫，聊了几句你便找不到话题，尴尬地沉默着。

“怎么，不看看我给你带了什么好吃的？”林红说。

你慌忙解开打了活结的塑料袋，里面还有几个塑料袋，分开装着一些东西，有当地出名的年货炸咸食，一只榆树园烧鸡，一小堆锅贴，还有两瓶海碧牌汽水。

“天呐，大冬天还买汽水？”

“我想和你一起喝汽水，当香槟，哈哈。”

“当香槟？纪念什么？”

“纪念我们的第一次……一起吃饭。”

你去布帘后面，找不到开瓶器，或许压根没有开瓶器。你灵机一动，把瓶口塞进铁窗棂的空隙，开了瓶。

你们碰了瓶子，喝着冰凉的汽水。

“过瘾吧？”她依然嘻嘻哈哈。

“过瘾，过瘾。”你频频点头。

“想不想来点更过瘾的？”林红用明亮的眼神望着你。

“什么？”你啜嚅着。

“做我男朋友，我把我给你。”她忽然严肃地说，一改嘻嘻哈哈。

“这……这不行吧。我们是师生……你的亲戚朋友会看不起我……我就是个乡下来的小乞丐……”你边说脑海里边浮现出布帘后面肮脏的床铺，乌黑油腻的枕头，窗上的灰尘，没有热水的毛坯房卫生间……

时间似乎停止了，每一秒都十分漫长，又十分迅速。

终于，林红抿抿果冻般的嘴唇，狠狠地带上了门，走了。金属防盗门撞击门框，更撞击你的心。你似乎听到什么东西破碎了，永久地破碎了。

过了一会儿，你似乎明白过来了什么，抓起枕头下的二手手机，一遍遍地拨打她的电话，已经接不通了。

“没禽就好！这里是神圣的学堂。干了那事儿晦气。”老曹叼着一根烟说道。那根嘴角的烟随着他的话语上下窜动，就像衔着一根活泥鳅。

这时候，老曹坐在一张二手家具市场淘来的老板椅上，翘着二郎腿，轻轻地旋转着身子，旋到一定限度再转回来，似乎在测试椅子轴承的灵活度。老曹不久前配了一副金框平底眼镜，置办了一套西装，看起来文质彬彬，和蔼可亲，更像一名教师或者老板了。可是，学生人数却不见长进，总是稀稀落落，开不成小班课，大多数时候都是一对一。就连老曹本人，也经常去别人开的补习班代课。

“俺日他 day 啊，培训班不好开。怪只怪俺们太实在。这世道，太实在就赚不到钱。”老曹说。

“你的意思是？”你轻声问道。

“当初就该挖墙脚，把老东方我们教过的一些学生带过来。”老曹仰着头，眯着眼睛，似乎在运筹帷幄。

“其实俺已经做了一些工作。按照当初整理的通讯录联系了部分学生家长，并提出优惠方案，还真有家长愿意孩子转学到俺们这来。”老曹说。

你倚在门框上，虽然这事不是你做的，但也感到窘迫不安。

“对了，有位家长提出上门教学，你去吧。那位学生家庭条件确实不错，除了课酬，还可能会有一些奖金，一个发财的好机会。”老曹说。

“那我该分成多少？”你轻声问道。

“全归你。俺日他 day 啊，你竟然问这样的问题。俺一直把你当作亲弟弟。”老曹说着，递给你一张便签纸，上面写着地址和电话。

“只是你要早做打算，找一份正式工作。咱们的补习班维持不了多久。一个槽拴不住俩叫驴，总是住在客厅也不是事儿，俺得鼓励你走出去。”老曹沉默了一会说道。

你心头涌起一阵寄人篱下的失落，眼前模糊起来。

老曹似乎看透了你的心思，安慰道：“弟弟啊，俺不是赶你走。你一个正儿八经的大学生，理应有一份更好的工作。让你出去闯荡是为了你好。”

周末下午，你按照约定的时间去做老曹挖墙脚得来的“上门教学”。老城区低矮的单层瓦房看起来年久日深，枯黄的瓦楞草在屋脊上轻轻摇曳。你踏着青石板路，望着满街锯齿形状的店铺旗帜，恍惚走进L城的历史深处。那似乎是一座跟新区的高楼广厦截然不同的城市，一座看不见却真实存在的城市。那古老的门楼，钟鼓响起，声音悠长，久久回荡。

低矮的瓦房和钟楼丛林中也有高楼拔地而起。那栋附近片区唯一的老楼，便是你的目的地。你走到高楼之下仰望，觉得那栋住宅楼十分孤独，或者说，俯视一切，十分傲慢。

楼下大门口的保安问你啥事，你说做家教，保安要求你联系业主下楼引你上去。

过了足足半个小时，一个身材粗短脸庞黝黑的男孩一路小跑来到门口，嬉皮笑脸地对你说：“对不起了，小张老师，你打电话时我正玩《罪恶都市》，刚打完那一局。”

那男孩正是小黑。

你跟随小黑进入电梯。电梯升起令你感到一阵轻微的眩晕。那时候，

你出入的场所，包括就读的大学，都没有电梯。

小黑望着你，生着黑须的嘴角挑起一抹得意的微笑。

小黑打开防盗门和房门，带你走进一座巨大的迷宫，那就是他的家。当然，进入迷宫之前，你按照他的要求换上了拖鞋。

小黑带你逛了几个房间后便一屁股坐在电脑旁，又开始玩《罪恶都市》。

“先补习数学吧？”你站在小黑身后说。

“小张老师，你开什么国际玩笑！我用得着学习吗？”小黑头也不回，眼睛紧紧盯着屏幕。屏幕上，他操控的穿夏威夷衫的男子用棒球棍打爆了一名路人的头，又敲碎了一辆小汽车的前车窗，将司机拽了出来，驾车一路狂奔，撞倒了很多行人，撞翻了很多摊位。

你只好双手抓握电脑椅靠背上沿，观看小黑打游戏。

大概有了观众的缘故，小黑打得更起劲了，还兴高采烈地解说，如果突然攻击路边穿裙子的女人，她们倒地时会露出底裤，竟然有没穿底裤的，哈哈。

你觉得这样下去对不起小黑的家长，也对不起那些报酬，便又小声提醒他补习功课。

“明年就高考了，难道你不想就读一所好大学？”

“哈哈，小张老师，我用得着读好大学吗？无论我读什么大学，哪怕没考上大学，我老爸都会给我安排好的工作，那种别人读了好大学也得不到的工作。我老爸有的是资源。”小黑说。

你稍微明白了，你和小黑活在同一个世界，但是世界在你们眼里显现出的是截然不同的面貌。

“那我们一起读书。书读好了可以写出动人的情书。”你试着挑起小黑学习的兴趣。

“那我更没必要读。我如果需要情书，出点钱请你写不就行了。再说了，现在泡马子，哪里还用得着情书。嘿！你想不想看我泡过的马子？”小黑也许游戏打烦了，把电脑椅转过来，面对着你。你恍然大悟，刚才没有唤起小黑学习的兴趣，倒是唤起了其他兴趣。

小黑摆弄着一部当时新款的诺基亚滑盖彩屏手机，让你看相册里的照片，多是女孩们的生活照和大头贴。你揪着心，害怕看到林红的照片又渴

望看到。奇怪的是，翻到最后一张，也没看到林红的照片。

“这些马子，都是被我开过苞的，嘿嘿嘿。”小黑收回了手机，从椅子上坐起来，将手机随手丢到玻璃茶几上，走进其他房间。

回来的时候，小黑一手提着一瓶娃哈哈营养快线，丢给你一瓶，自己拧开一瓶喝了起来。

“靠门的房间堆满了别人送的饮料，我永远喝不完。你来了就随便喝。”小黑说。

喝了一口饮料，你莫名其妙地想起那天晚上给林红用最后的两个钢镚儿买了一瓶果粒橙，或许是差不多的味道。

“对了，小张老师，用完马桶记得冲水。”小黑说。

“小便也冲水？”你问。

小黑笑得前仰后合惊天动地，嘴里喷出刚刚喝下的乳白色的液体。

你到卫生间找来拖把，把小黑喷到地上的东西拖干净，将拖把送回卫生间。你盯了一会马桶盖子，在上面撒了一泡黄尿，便离开了。

你明白了，这份可以发财的工作，自己干不了。

那天下午，你没有给小黑上课。小黑倒是给你上了一堂课。

鸡蛋花女孩顶着夜色归来，顺手把双肩书包丢到床上。沉闷的响声显示出书包的重量，看来她的拜访 H 教授之行收获颇丰，获赠了不少图书和文献资料。接着，她把手里的塑料袋递给我，说是 H 教授十分慷慨，不仅赠送了许多资料，还请她吃了一顿名扬四海的 L 城水席。两个人哪里吃得那么多菜，她便打包了一些回来。

“L 城水席汤汤水水太多，我给你挑了一些干货。”鸡蛋花女孩说着，拿起了我白天写满的几页纸。

我接过塑料袋，把里面码得整整齐齐的塑料饭盒摆到桌上，心中一面为她能给我带回晚餐感到欣慰，一面感到隐隐的不安，不禁寻思，H 教授这人，会不会别有企图？但是很快，不安被另一小段记忆所覆盖：几年前的一个傍晚，鸡蛋花女孩趁着我的舍友不在，来到我寄居的双人间研究生宿舍，递给我一个塑料袋，里面用更小的塑料袋包裹着什么东西。我层层剥开，露出一只河虾大小的小龙虾。当时本科还没完全毕业的鸡蛋花女孩

说，白天去了会展中心看展，碰到一个汉服展位，关注公众号赠送两只小龙虾。她已经吃了一只，很香，这只留给师兄。我故意慢条斯理地剥着那只小龙虾，小螯中也要啃出肉块，细腿中也要挑出肉丝，似乎正在享用一只澳洲龙虾。

鸡蛋花女孩的眉梢掠过一丝喜悦，她应该在为我今天的洋洋洒洒数千言倍感欣慰。

“林红到底有没有跟小黑在一起？你明天接着写下去，我要知道。”鸡蛋花女孩小心翼翼地把稿纸用一只小巧精致的粉色燕尾夹跟前些日子写的夹在一起。就像她之前说过的那样，等回到S城，就替我整理成电子文档。

“我也不知道，并且我不打算再写到林红。”我说。

“小黑的手机相册里没有林红的照片，这分明是埋下的伏笔，预示着与你和林红的重逢。为什么不继续写下去？因为她是你心中永远的痛？你至今都忘不了她？”鸡蛋花女孩嘟着嘴，眉心升腾起一股怒气。

“哪有的事！这不过是小说！你的专业语言学也属于文学大类，你应该知道小说都是虚构的。”我赶紧解释，试图灭火。

“我当然知道小说是虚构的，但我凭借女人的直觉，断定林红确有其人。”鸡蛋花女孩说。

“没有的事！林红的故事是我瞎编的，林红这个名字来自欧阳修的一句词，林花谢了春红，首尾各取一字。再说了，这个名字太普遍了，全世界不知道多少人叫林红。”我辩解道。

“你不要转移话题，你明白我说的不是林红这个名字的能指，而是所指，也就是林红这个名字指代的那个L城女孩，那个有血有肉的L城老城区女孩。”鸡蛋花女孩说。

“这样玩就没意思了，我不打算写下去了。我就担心你对号入座，去吃一个不存在的女儿的醋。”我说。

“你承诺过会写下一些鲜活的故事帮助我进入L城方言语境，协助我完成论文。如果延毕的这一年还无法毕业，我真不知道该怎么活下去了。”鸡蛋花女孩委屈地说。

“可是我的故事里并没有涉及多少方言。”我说。

“不必涉及多少方言，像今天这样写下去就行。”鸡蛋花女孩语气缓和了许多，看起来已经气消了。

“可是我不打算再写到林红。”我说。

“随便你。只要接着写下去，写出你在L城的后续经历。”鸡蛋花女孩说。

“不是我在L城的后续经历，是主人公的故事。我写的时候，采取了第二人称叙事，别把我跟主人公混为一谈。”我说。

第四章 望着黑沉沉的水面

大学的附近有条著名的长河。

那条河与你有着莫名的联系。

你似乎听到冥冥中的召唤，总时不时地独自沿着河畔步行很远。

那条河太长了，总也走不到头，正好可以排解你的落寞与苦闷。

确定联系不上林红之后，你坐在河边的一块石头上，望着黑沉沉的水面，听着对岸隐约的人声，第一次感觉到世界的不可理喻，第一次意识到活着的虚无。你甚至冒出这样的念头：打破河水的边界，一头钻进河里，看看水下的世界。水底说不定真的有一只万年老龟，龟壳上刻满人世兴衰的奥秘。水下也应有衣袂飘飘的神女，等着网罗客死他乡的游魂，继续赞颂她千年不变的美丽。不知怎的，你总觉得，神女该是林红的样子。

那晚之后，你似乎变了一个人。

你跟着舍友阿金去了校门口的超越网吧。在那之前，当阿金约你去网吧时，你总推脱要去图书馆或者去自习室。每次约你去网吧的时候，阿金总是轻轻地拍一拍牛仔裤的口袋，说他请客。你跟着阿金去了网吧，你第一次接触学校机房之外的电脑，有点手足无措。坐在你右手边的阿金帮你申请了一个企鹅号，他说那玩意太棒了，简直泡妞神器。不一会儿，他跟一位网友开始打字聊天，开着视频。望着阿金电脑屏幕上面容俏丽的女孩，以及不断跳动的企鹅图标，你不能不羡慕，可是，你的企鹅上只有阿金一个好友。“你小子加好友啊，随便加。”阿金扭头看了你一眼说。

你约到的第一个女孩企鹅名叫蝴蝶。

你和蝴蝶沿着河畔的公园散步，天空里的雪花飘飘洒洒，你和蝴蝶有说有笑。蝴蝶的眼睛黝黑灵动，很是可爱。河边有些薄冰，河面上游弋着成群结队的水鸭子，似乎它们一点也不怕凉。

你平日里不大爱说话，朋友很少。今天加了一个网友，便把心里的委

屈和失落对蝴蝶倾洒而出。蝴蝶的安慰如春天里的小雨，滋润着你的心境。你凄凉的心一点点温暖起来。

从网上相识的那天起，你每天晚上都会收到一条来自蝴蝶的或安慰或祝福的短信。短信总在你刚躺在床上，准备睡觉的那一刻收到。伴随着手机一阵欢快的铃声，你的心神也摇荡成一叶随波沉浮的小舟。冰寒的冬夜，你用蝴蝶的短信取暖。

你牵着蝴蝶纤细娇嫩的小手沿着不远处的那条大河奔跑，花草树木飞快地后退，天空里的雪花飘飘洒洒。天色渐渐明亮起来，你始终紧紧牵着蝴蝶的小手，在雪花飘飘洒洒的那一天。当闹钟急促地吵闹起来的时候，你揉了揉惺忪的眼睛，才知道昨晚做了个美梦。

你一整天都若有所失，那天晚上，你睡得很早，试图早点进入梦境，可是翻来覆去总睡不着。你用手机拨通了蝴蝶的号码。手机里传来甜甜的女声。安慰祝福的话语柔柔地传来，令你如痴如醉。不知不觉已经聊了将近一小时，你还是没有结束谈话的意思。就这样聊着，直到手机突然欠费停机。那晚，你失眠了。

你第二天上网的时候碰到了蝴蝶。蝴蝶说她在网吧。你说，蝴蝶，我们视频吧。你原以为她会拒绝，蝴蝶却说，好吧。过了一小会，你看见了蝴蝶头顶的蝴蝶发夹，只看见了那个淡紫色的蝴蝶发夹。你说，我想看看你的脸。蝴蝶说，嘿嘿，我到时间了，走了。

“蝴蝶，你说过，你喜欢下雪天，那么我们约定，下雪的那天见面好吗？”

“好呀！我要做一只在雪花中飞舞的蝴蝶。”

“一言为定，牡丹大桥旁边，不见不散！”

“嗯，你打字的速度真快，呵呵！”

今天终于下雪了，你和蝴蝶沿着河畔的公园散步，天空里的雪花飘飘洒洒，你和蝴蝶有说有笑。蝴蝶的眼睛黝黑灵动，很是可爱。

“蝴蝶，你真聪明，穿得那么厚实，带着护耳，还带着那么大的白口罩，多冷的天气也冻不着你啊。”

“呵呵，是呀，谁像你那么傻呀，只要风度，不要温度，冻坏自己没人赔。”

“你看，那么冷的天，水鸭子照样在河里游泳，它们是真正的勇士。”

“哎呀，你看，那边，还有漂亮的天鹅，它们漫步的姿势真是优雅。”

“是呀，一只棕灰色的，两只纯白色的。”

“哎呀，你看河边，怎么漂着一只死鸭子呀，真可怜，我猜它是殉情而死，它们是那么地痴情。”

你不知被这女孩的什么所打动，变得激动起来，雪花粘在你的脸上，立刻融化成水，又蒸发成水汽。

你突然清醒过来，原来这股冲动是想看一看蝴蝶口罩下的那张脸。

“蝴蝶，既然我们有缘相识，总该让我看看你吧，免得以后在大街上碰到人不出来。”

“好呀。”

蝴蝶欢快地摘下那只纯白色口罩。

在蝴蝶摘下口罩的一刹那，你清醒地意识到，自己又失恋了。

鸡蛋花女孩坦言不喜欢这一章节，读起来有种文艺青年的虚假与矫情。

在没有瘟疫的情况下，一个女孩总是戴着口罩，让人一下子就猜到了是个丑八怪，一点也不好玩。

忽然，鸡蛋花女孩似乎意识到了什么，她坐到床边，依偎着我，还像领导那样拍拍我的肩膀，轻声问道：“是不是因为昨晚的吵架让你不敢直面内心的真实？”

“不是。我的状态很不稳定，有时候写起来有感觉，有时候没感觉。”我把鸡蛋花女孩依然留在我肩上的手掌推掉。有一只手掌在我肩上，令我很不舒服。

“这个章节根本无法体现你的写作水平。你写得没感觉，我读起来更没感觉，不能帮助我进入 L 城语境，恐怕对我的论文写作毫无裨益。读了开头，你站在河边，望着黑沉沉的河面，我还以为会凝视记忆的深渊，发生某种心灵突变，结果没有。并且，开头和后半部分不匹配，显得虎头蛇尾，或者说是狗尾续貂。”鸡蛋花女孩说着，竟然把第二页纸撕碎了。第一页纸撕去了下半截，只留下一个开头。

“希望你明天重写下面的内容。”鸡蛋花女孩用中学语文教师要求学生的语气说道。

“好吧。”我叹了一口气。我盼着鸡蛋花女孩早点完成论文，拿到学

位顺利毕业，实现她的职业理想：成为一名中学语文教师。

第四章 望着黑沉沉的水面（重写）

大学的附近有条著名的长河。

那条河与你有着莫名的联系。

你似乎听到冥冥中的召唤，总时不时地独自沿着河畔步行很远。

那条河太长了，总也走不到头，正好可以排解你的落寞与苦闷。

确定联系不上林红之后，你坐在河边的一块石头上，望着黑沉沉的水面，听着对岸隐约的人声，第一次感觉到世界的不可理喻，第一次意识到活着的虚无。你甚至冒出这样的念头：打破河水的边界，一头钻进河里，看看水下的世界。水底说不定真的有一只万年老龟，龟壳上刻满人世兴衰的奥秘。水下也应有衣袂飘飘的神女，等着网罗客死他乡的游魂，继续赞颂她千年不变的美丽。不知怎的，你总觉得，神女该是林红的样子。

那晚之后，你似乎变了一个人。

你跟着舍友阿金去了校门口的网吧。在那之前，当阿金约你去网吧时，你总推脱要去图书馆或者去自习室。每次约你去网吧的时候，阿金总是轻轻地拍一拍牛仔裤的口袋，说他请客。你跟着阿金去了“超越”网吧，你第一次接触学校机房之外的电脑，有点手足无措。坐在你右手边的阿金帮你申请了一个企鹅号，他说那玩意太棒了，简直泡妞神器。不一会儿，你跟一位网友开始打字聊天，开着视频。望着阿金电脑屏幕上面容俏丽的女孩，以及不断跳动的企鹅图标，你不能不羡慕，可是，你的企鹅上只有阿金一个好友。“你小子加好友啊，随便加。”阿金扭头看了你一眼说。

你的生活圈子原本很小，一下子多了很多女网友。

打字聊天太慢，我们见面聊吧。河畔公园和牡丹大桥交叉的地方见。你总这样说，显得漫不经心，俨然风月老手。

对方装模作样推脱一下，很快就答应了。

你变得莫名其妙地大胆，刚沿着河边的公园散了一会步，就去牵女孩们的手。她们有的是本地女孩，有的是外地女孩，跟你一样在L城读大学或技校，跟你一样苦闷与寂寞。当然，你也不是每次都能得逞，有些女孩

受惊的小鹿一般逃走了，从此消失在生活的密林中。总有一些女孩，留下来和你打情骂俏，有的幻想着一见钟情的爱情，有的单纯因为好奇或寂寞，有的由于刚刚结束一段恋情。

大学周边很多拆迁安置房，搬进新房的郊区农民开起了家庭式的小旅馆。夜幕拉下，他们便到马路边招徕顾客，看见一对男女青年劈头便问：帅哥（锅音）靓妹（梅音），开房么？十五块（平声）。有时候碰见一对男孩或两个女孩，甚至老夫老妻，也这样问。一位临近退休的英文教授在课堂上抱怨：我现在都不敢跟老伴一起在学校周边的路上散步了，老是有人问开不开房，世风日下啊！

请女孩们吃完校门口的新疆大盘鸡，你故意走那条路，竟然成了小旅馆的熟客，一些农民也认识你了，交换了手机号码。你常常去一家名为“南方风情”的小旅馆，经常给那位四十来岁的小老板发短信订房。每次见你带不同的女孩来，那位长着一双精明小眼睛的瘦削汉子抿着嘴笑笑，对你使一个眼色。所谓南方风情，不过是房间靠床头的墙上有张沙滩椰子树的塑料贴纸。

有一天，直到日上三竿你才从温柔乡里醒来，那汉子趁你在公共卫生间洗漱，神秘兮兮地递给你一张包着两颗白煮鸡蛋的报纸，说道：“小老弟，真是潇洒，老哥老羡慕你喽！那些女孩，日不死也得被你揉死，恁爽哩，嘻嘻。但要注意身体嗷。”

“你有老婆啊，我见过。”你说。

“早就么有感觉喽。宁愿打手钏。”他神秘地笑着。

“对了，小老弟，你要不要考虑包月，优惠价，早晨送两颗鸡蛋。”他提议道。

“好！”你飞快地计算了一下。这样对大家都好，你不必每次忧虑能不能找到房间，他不必天天去街头拉客。

你总是闭着眼睛做爱，头脑中浮现的却是林红的面孔与想象出的她的身体。

“我们不适合。”你对那些约会过一两次就打算甩掉的女孩说。

可是，你错了，你不该玩弄那位对你动了真情的懵懂女孩。反正都是成年人，都是自愿，但你不该在她遭受厄运的时候甩掉她。

你们一走进小旅馆，你就粗暴地占有了她的初夜。她甚至没来得及洗澡。

那位瘦削的女孩，却有着柔软丰满的乳房和婴儿般的臀部。在你手中，她似乎是一件随意摆弄的玩具。

从你占有她的那天起，她从医院下班后，在家洗好澡，服下避孕药，搭乘公交车来找你，欢会之后，搭乘十点一刻的公交车回家。她说她不能在外过夜，父母看得很紧。她说她家在一个叫做关林的地方。那地方你跟同学一起去过，只记得那里有一座香火很盛的关帝庙。

也许贪恋她的身体，你没有很快地摊牌，坦白自己不是认真的。

做爱之后，她躺在你的前臂上，诉说着工作中的烦恼。

她说她们科室的主任，一个四十来岁有家室的男人，总是莫名其妙地堵她。有次，临近傍晚的时候，科室里只剩下她们两个。主任把她堵在了墙角，说喜欢她，想要她。如果她跟了他，做他的情人，就帮他转正，安排编制。主任说了，医院的院长是他的师兄，也是把兄弟，关系铁得很。

“那你为什么不从了他？人人都梦想入编。”你轻描淡写地说，手指依然环绕着她的乳头。

“一个有家室的中年男人？我没有那么下贱。我想把自己的第一次给真心喜欢的人。”她说，朝你怀里拱了拱。

“我？可我未必值得你爱。”你无所谓地说。

“世界真的好丑恶，爱情或许是唯一美好的东西。”她说。

你开始意识到她跟别的女孩不一样，但已经晚了。一些女孩不过是装满寂寞的躯体，大家各取所需，根本不需要你负责任，而她，有着对生活的感知和对你的爱。

当你返回久违的集体宿舍，发现自己的铺位成了舍友堆放行李箱的货架子。反正马上毕业离校了，你无所谓，该丢掉的东西全丢掉。你收拾了几本地摊小说，顾不上跟舍友们打招呼吃散伙饭，就匆匆离开了。

不久之后，你有了一份新工作，在一家机关单位办公室写材料，置办了一身职业装，看起来人模狗样，其实只是合同工，也没编制。得知你找到了一家正经工作，她表现得比你开心。

有一次，在“南方风情”，你和她做完爱，聊了一会天。趁她起身去了卫生间，你拿起床头柜上她的手机，随手翻着。她的手机通讯录里除了

七姑八姨亲戚们的电话，就是你的电话。你的名字前加了一个大写字母“A”，这样你的号码总是排在最前面。你的脑袋嗡嗡作响，意识到她是一位感情认真的女孩，把你当作她生活中最重要的部分，而你，在这场青春游戏中拖延太久，恐怕很难脱身。一抹邪恶的微笑在你的嘴角挑起。

下一次约会的时候，她破天荒地迟到了。那时候，你们已经省去了吃饭散步的程序，在“南方风情”直奔主题。你们用她打包来的食物当晚餐。她总是不断变换着食物的花样，有时候带来医院食堂的饭菜，有时候是一些路上小店买的特产小吃，俨然一只勤劳贴心的喜鹊，叼来各种食物，喂养一个鹊巢鸠占的怪鸟。

“今天怎么那么晚，我都等了你半个多小时了！”你没好气地说。

“对不起。今天在单位出了点事故，耽搁了。”她怯生生地说道。

这时候，你才发现她走路有点不正常，总是踮起一只脚。

她说今天在科室，同事们都不在，要取一个铁皮文件柜上的药箱，便踩在一个方凳上，没想到药箱太沉，连人带药箱摔在地上。等主任回来，才把我抱去检查。

“没事吧？”你语气缓和了一些。

“没事。照了X光，髌骨有一点移位。”她回答。

“这下主任终于占到你便宜了，上下其手。”你阴阳怪气地说。

“没有。他很惊慌，一路小跑赶到X光室，根本顾不上占便宜。”她说。

“上班时间的意外，算工伤吧？怎么解决？”你问。

“主任提出两种方案，一是赔一笔钱，二是优先入编。我选择了后者。”她说。

“入编的时间表要出来。有些家伙总拿编制吊着年轻人，从不兑现承诺。我在的单位都是领导的亲戚先入编，玩的都是裙带关系。”你轻描淡写地说。

“你什么时候入编？将来如果我们俩都入了编，就可以买房结婚过好日子了。”她说。

“哈哈，人们都说，宇宙的尽头是编制，但是，编制是一顶花环，更是一副枷锁。”你仰头笑着，笑得相当变态。但是，你的所言即所想，刚入职的时候，你期待编制，甚至昼思夜想，后来，你唾弃编制，甚至多次因为自己没编制而沾沾自喜，尤其是在发工资和过节费的时候。你至今

都没想明白，为什么当时看到别人游手好闲，待遇是自己的好几倍，竟然感到沾沾自喜自鸣得意。

“我不明白。”她说。

“我也不明白。那么，干点彼此都明白的？”说着，你揽住她的腰，把她推到在床上。

“不要，今天不方便。摔着的部位还疼着。”她恳求道。

你已经打定主意甩掉她，最好的方式莫过于伤她的心。于是，你还是占有了她。临走时你送她去公交车站，丢下一句冷冰冰的话：“你现在变成了一个瘸子。等你恢复正常再来找我吧。”

她回头望了你一眼，你永远忘不了那两道绝望的目光。

你知道她再也不会来找你了，带着她的伤痛和自尊永远地离去了。

你返回旅馆，兀自躺在依然温热的床上，脸颊贴在她刚才枕过的枕头凹痕上，再也忍不住眼泪。过了不知道多久，你翻转了一下身子，双手托腮久久盯着床头墙上的贴纸，这时候你才看清海滩的椰树下，影影绰绰坐着两个人，应该是一对情侣。

你忽然冒出远走高飞的念头。

那时候，你除了跟女孩们约会，还在追一部名为《斯巴达克斯》的美剧，用索尼 MP3 没日没夜地听泰勒·斯威夫特的歌曲。你感觉自己像斯巴达克斯一样受困于斗兽场，又幻想着遥远的南方异国风情的女孩。

鸡蛋花女孩读完这几页纸，小心翼翼地跟其他稿纸夹到一起。从她飞速眨动的睫毛和紧紧抿起的嘴唇来看，新写的这几页通过了她的考验，毕竟没像昨天那样当场撕得粉碎。

“今天写出了一点真东西，甚至可以说找到了自己的叙事话语。”鸡蛋花女孩说。

可是，说完这句话，鸡蛋花女孩沉默了好大一会。

“对了，我算不算你当初幻想的遥远的南方异国风情的女孩？”鸡蛋花女孩忽然说。

“当然算啦！你说粤语嘛！不！你老毛病又犯啦？说好了，绝对不对号入座。小说就是小说！”我说。

“关于你当年离开 L 城南下 S 城的动机，我搜集了一些文献资料。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是这篇你发表在《中国青年报》上的散文，你将这一过程描述成‘逃亡’。”说着，鸡蛋花女孩从双肩包里掏出一张皱巴巴的报纸，竟然是当时的样报。在样报不起眼的中间版面，刊载着那篇名为《逃亡书》的千字小文：

辞职那天的天气真好，冬日的阳光铺洒在马路上，连我的手指都显得沉静而光滑。我要去远方追求自己的生活了，而不是老死在单位高耸的围墙里。

工作时工资微薄，没有存款，辞职后没了收入，但我顾不上担心。我已逃离命运安排的荒谬生活。我的理想早就瘦成了一根骨头，这根骨头让我决定离开北方的 L 城，到南方的 S 城去，听说那里有自由，还有文学。

那一天终于到来，除了一个帆布双肩包，没有多余的行李。双肩包里有两本小说，一本是奈保尔的《半生》，一本是莫迪亚诺的《青春咖啡馆》，都是关于逃亡的故事。那次我没有搭乘公交车，顶着茫茫夜色，步行去火车站。火车站熙熙攘攘，密布着旅客、售货员、逃亡者和骗子。

辞职之前，我在一个基层机关单位当合同工，虽说大大小小的稿子都出自我手，但我算不上刀笔吏，只是一名穿着制服的小丑，过着唯唯诺诺的打工生活，每天要写的各种汇报材料让我厌烦。我不甘心那种生活，一想到在那样一个地方上班，看着别人脸色，日复一日，年复一年，我就心惊胆战。

整个冬天，我都在谋划一场逃亡。年底时，主任催交工作总结，我交的却是一纸辞呈。主任暗下脸来，站在我的办公桌旁，酝酿着什么。同事们知道有好戏看，围拢过来，几个胆小的没离开自己的办公桌，只是伸长脖子，斜着眼睛，偷偷观看。这次主任没有批评，只是问我以后怎样生活，我辞职后单位的稿子没人能写，不如留下来，待遇好商量，有转正的机会。

转正？多么美丽的骗局。单位里的老王、老陈，那些辛苦工作二三十年的合同工，也没见转正。我早已不相信。主任又说，过两年老庄一退休，办公室副主任的位置……哈哈，他总是善于编织从来不会实现的乌托邦。我说我决定要走了。主任很清楚，辞职意味着奴役关系的解除，口气由命令变成了商量。

我收拾了办公桌上的几本小说，背着双肩包离开了。那几本小说曾惹过不少领导的批评，无非是要求别看与工作无关的书，要把青春献给单位之类。可我不想把青春献给任何单位，也对骗术毫无兴趣，我只想把青春献给自己，要紧的是生活。我不想再写什么假大空的公文，只想写自己的文字，写点诗歌，或许尝试写点小说。我不想再坐在会议桌前，记录他们开一整天的会就为讨论要不要买一根铅笔。

.....

我大致阅读了一遍自己当初写下的熟悉又陌生的文字，没有说话，似乎在无意中等鸡蛋花女孩的判决。

“我不想住市区的连锁商务酒店了，我想住郊区你笔下的小旅馆，最好是那个南方风情旅馆，牡丹大桥与河畔公园交叉口附近的那家。”鸡蛋花女孩说着，开始将衣柜里的衣服叠好放进旅行箱。她总是心血来潮，无法被阻止。

出于某种本能，我依然试图阻止，说道：“现在哪还有那种小旅馆。即便是真的，十年的时间早就面目全非了。”

“再说了，现在是晚上。这个点退宿很不划算。”你接着说。

“晚上不更好。你去小旅馆不也是晚上？”鸡蛋花女孩扫了你一眼，把你吓出一身冷汗。因为鸡蛋花女孩的目光像极了当年“她”的目光。

“不是我，是‘你’，是主人公。人和事都是我胡编的。你想想，即便是十年前，旅店也不可能那么便宜。如今物价涨得多快。”

可是，鸡蛋花女孩已经拉上了行李箱的拉链，手握着拉杆的把手，前脚已经踏出。

“师傅，牡丹桥，别捣鸡毛胡述绕。”鸡蛋花女孩一坐上出租车就对那位胖乎乎的中年男司机说。她语言的粗鲁令我震惊，随即又感到欣慰，看来她的方言研究进展顺利。

下了车，鸡蛋花女孩沿着红砖步道拉着行李箱走在前面，似乎比我还熟门熟路。

“十年啦！早大变样啦！”我在后面喊。

“帅哥（锅音）靓妹（梅音），开房么？十五块（平声）。 ”一名不

知道从那里冒出来的包着花头巾的中年妇女劈头就问。

我这才看清，路边树篱的阴影下，站着一些三三两两的妇女，看见成对的男女，就走出来询问。

鸡蛋花女孩没有理会那名妇女，继续向前走，她要找的，是那家“南方风情”。

“嘿！在那！”鸡蛋花女孩突然欢呼道，把我吓了一跳。

我顺着鸡蛋花女孩手臂的方向望去，看见路边一栋楼的墙面上有一个简易的长方形电子广告屏，上面正滚动播放着：南方风情家庭旅馆，订房电话……

鸡蛋花女孩收回手臂，开始拨弄手机，拨通之后放在耳边问道：“还有空房吗？”

“有的有的，房间美哩很，啥时候来……”手机听筒里传来女人的声音。我松了一口气。

防盗门打开的时候，我顿时傻了眼。一名眯缝着一对小眼睛的瘦猴男子站在门口。

“小老弟？老房间？老规矩？”瘦猴神秘地笑着。

不可能，不可能，我狠狠地掐了一把自己的大腿，掐出一阵放射状的生疼。我分明都是胡编的，怎么都变成了真的。真实和虚构的边界在哪里？这场景和疼痛，都是如此地真实，容不得我的辩解。

“什么小老弟老房间老规矩？我压根不认识你。我是S城人！”我答非所问。

“小老弟，俺一眼就认出你来喽。你成长了，富态了，说不定当上领导了，可是有些东西是不变滴。”瘦猴嘴角依然挂着神秘的微笑。

一打开房间的门，我看到房间墙上那张沙滩椰子树的塑料贴纸，更是迷惑不已。

我轻轻地关上了木门，对鸡蛋花女孩说：“你不是有洁癖吗？我们还是去住商务酒店吧，你看着床单，不知道在多少人的体液中浸渍过。”

“也包括你吧。”鸡蛋花女孩冷嘲热讽。

“跟我没有半毛钱关系。”我说。

“你当初是怎样对待那些女孩的，你就怎样对待我，现在，马上！”

鸡蛋花女孩用命令的口吻说道。

“你这是胡闹！太荒唐了！”我小声说。

“怎么，好汉不复当年勇了？”鸡蛋花女孩说。

“是啊，痿了。”我嬉皮笑脸地说，竭力压制情绪，缓和气氛。

“哼！”鸡蛋花女孩开始收拾床铺，抚平床单上的褶皱。

“对了，师妹，要不，我给你讲个好玩的故事吧。你以前经常让我给你讲故事的。年轻的卢梭在威尼斯担任外交助理时，获赠一位高级妓女朱丽叶。卢梭一下子被那位清新脱俗的威尼斯美人吸引住了，他迫不及待地想要采摘这朵玫瑰。随即，一阵致命的寒意袭击了他。他的双腿直打颤，开始像个孩子那样嚎啕大哭。后来，他才注意到朱丽叶的不完美之处：缺少一个乳头。终于，他给阳痿找到了理由。朱丽叶重新穿好衣服，在房间里踱步很久之后，摇着扇子蔑视地说：放过我们女人吧，小屁孩，回家做算数吧。”我尽可能地讲得绘声绘色。

听完故事，鸡蛋花女孩并没有被逗笑，而是冷冷地说：“哼！照搬卢梭的《忏悔录》，一点都不好玩。反正睡不着了，我们去河边走走吧。”

河畔便是公园，比十年前多了稀稀落落的路灯。不远处的牡丹大桥，灯光明亮，汽车穿行。

夜还未深，公园里还有三三两两的行人，多是约会的青年男女。红砖步道上，时不时有一身短打的跑步爱好者经过。

“到下面去，应该更好玩。”鸡蛋花女孩说。

长河的边缘有一道水泥矮墙，一侧是公园，另一侧才是真正的河边。鸡蛋花女孩说的到下面去，就是穿过矮墙缺口，踏着简陋的阶梯下去，到达真正的河边。

“那里危险，滑到河里可不是闹着玩的。这条大河，每年都淹死人。”我说。

可是她已经找到一个缺口，下去了。我没有选择，只好尾随其后。

正处旱季，河边并不凶险，到达河水之前，还有一块长满杂草的平地。

“我觉得林红应该再次出现。”鸡蛋花女孩说。

“不会出现了。有些错过是永久的错过。赫拉克利特不是说过，人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流。”我说。

“但人可以脚踏两只船啊！”鸡蛋花女孩瞥了我一眼，接着说：“林红就在 S 城，她高考考上了 S 城的大学，你尾随其后，也去了 S 城。你这个鸟人！能引起你生活巨大变动的，一定是女人。”

“胡思乱想什么！”

“你每个月都会消失一两天，说是跟同学聚会，其实就是与林红约会。”鸡蛋花女孩说。

“越说越离谱了！如果你认为这样才合理。我也可以这样写。反正写小说就是瞎编。即便写日记，也未必是真的。卡夫卡的日记像小说，小说像日记。”我说。

“那什么才是真实的？”

“我也不知道。大到国族历史，小到个人经历，全是胡编乱造。有时候看见的是假的，梦见的才是真的。有时候清醒的时候说的假话，喝醉后说的才是真的。有时候正常人没一句实话，疯子口吐真言。”

“那我们上学读书有什么意义？”

“意义在于知道什么是假的。”

“虚假的东西那么多，我们活着还有什么意义？”

“也有真东西，比如这对宝贝。”我的双手从鸡蛋花女孩的背后爬行到前面，握住那对小巧精致的乳房，轻轻地揉捏着。

争执是从午夜开始的，就在这河边。起初我们还能理性地交流，后来就白热化了。鸡蛋花女孩要求回到 S 城后要与林红见面，还说不远处躺在河边草丛里勾着手指仰望星空的小情侣就是当年的我和林红。

最终，我是背着鸡蛋花女孩回旅馆的。她仿佛喝了迷魂汤，已经神志不清了。在回去的路上，我意识到，过多的回忆是一种病，任何回忆都是一种病。

第五章 海边的椰树下

鸡蛋花女孩和我回到 S 城没几天，就在网上看到了一名女研究生对 H 教授性骚扰的指控。先是一个公号发出了一封那名女生的举报信，详细讲述了 H 教授对其骚扰的过程，紧接着便是铺天盖地的新闻报道。举报信里的一个成语分外刺眼——上下其手。

当鸡蛋花女孩也注意到这条新闻的时候，H教授已被调到学报编辑室，暂停了研究生招生资格。

“怎么会呢？那么老实本分的一名学者。”鸡蛋花女孩注视着手机屏幕，像是对我诉说，又像是自言自语。

“怎么不会呢？知人知面不知心。对了，你不是说他还请你吃了一顿丰盛的L城水席。饭桌上有没有上下其手？”我故意说。

“什么上下其手，这个成语不是你想的那个意思。我倒是没发现什么异常，除了他看人老是眯缝着眼睛。”鸡蛋花女孩边回忆边说。

“也许是业余研究晚清侠邪小说给害的，毕竟语言学太枯燥了。”鸡蛋花女孩接着说。

我愣了半天，才搞清鸡蛋花女孩这句话的逻辑关系，因为语言学太枯燥，所以H教授业余研究侠邪小说，然而侠邪小说是不健康的东西，把他带上了邪路，所以小说会毒害人心。这不正是大多数学院人士对小说的偏见吗？

L城之行是一场噩梦。

现在，我已经从噩梦中解脱。

好吧，我承认，我就是你，你就是我。

你继续留在L城生活，以某种无形的意识的形式，我则远走高飞去了南方的S城。人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流，却可以同时过着两种生活。

本来你我生活在互不相干的平行世界，因为鸡蛋花女孩L城方言研究的实地考察，使得你我迎面相撞，又互不融合。

鸡蛋花女孩终于完成了《L城方言研究》的论文，顺利拿到了学位，成为了一名在编的中学语文教师，同时跟我结了婚。与其说她当时从事的是方言研究，不如说是知识考古，或者说婚前考察，对我青春时代小心掩埋起来的荒唐爱情做了一次彻底的清算。你我暂时融为一体，但是平静的水面下依然潜藏着某种魔鬼般的骚动。

初秋的一个黄昏，你欢快地对刚从中学下班回家的鸡蛋花女孩说：“老婆，我去参加同学聚会了，晚点回来。”

你背上双肩包，走出门去。

你知道林红会在海滩的椰树下等你。多年来，她从不失约，因为她并

不存在，或者说她只存在于你的想象中，却又如此真实。

夜幕降临之后，S城的一处沙滩上，你侧躺在一棵果实累累的椰树下，脸颊靠着林红的大腿，倾听着隐隐的涛声。她垂首凝眸，依旧吐气如兰。

不知道何时开始下雨，雨打椰叶，嘶嘶作响，但你们都没有离开的意思。

“在我看来，逃亡到S城的人，无非两种，一种是淘金，赚个盆满钵满，一种是逃避情债……”你喃喃呐呐，似乎自言自语。

“如果我们结婚了，就不能像现在这样如此相爱。”你继续说。

“你知道我永远不会离开鸡蛋花女孩。我常常想起跟她约会时碰见的那只校园虎纹猫。”

“S城女人要的是钱，L城女人要的是爱。”你接着说。

“对了，当初小黑到底有没有占有你？”你问。

“占有了怎样？没占有又如何？”林红反问。

你不知道如何回答，兀自沉默。

过了一会，林红抬头望了望椰子，忽然问道：“会不会两粒椰子同时坠落，把我们砸死？那样就可以永远在一起了。”

“要永远的女人比要钱的女人更可怕。”你笑着说。

“我要的也不是永远。”林红说。